

附件 1

省、市、县、乡、村冷链体系建设标准

一、建设标准

(一) 省、市两级根据需要配备冰箱、冰柜等疫苗冷藏、冷冻必需的设施设备。

(二) 县级根据需要配备冷冻库或冷藏库以及冰箱、冰柜等疫苗冷藏、冷冻必需的设施设备。

(三) 乡镇（街道）根据需要配备充足的冰箱、冰柜等疫苗冷藏、冷冻必需的设施设备。

(四) 村级动物防疫员每人至少配备一个防疫冷藏箱。

二、维护管理

各级要建立冷链体系维护管理制度，定期对冷链设施设备进行检查，及时进行更新换代和升级改造。

三、投资保障

各级统筹安排涉农资金，对冷链体系建设和维护管理经费给予保障，适当给予基层一定的财政补助。